

主旨：開放 103 年「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主修專長班」、「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班」，隨班附讀申請。

說明：

一、本中心今年度共開辦「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主修專長班」、「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班」兩班。

二、本中心依照 103 年 6 月 5 日召開之「103 年度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專門科目學分班甄審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決議，以每班 50 名員額內為原則，開放校友(本校畢業生及本中心結業或保留進修資格之學員選、補修學分者)申請隨班附讀。

三、申請時間：**即日起至 103 年 6 月 23 日止。**

四、申請手續：

(一)請有意願申請者下載附件申請表格(如附件一)，填寫個人基本資料後，先行傳真(02-29387895)至本中心。**如申請者超過原定之員額，將依傳真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二)備齊以下相關證明及資料，並於報名截止日前(103 年 6 月 23 日前)一併以掛號郵寄至本中心(請將以上之表件及證明依序排列裝訂)。

1. 請依個人欲修讀之班別，填寫專門科目學分認定表(如附件二)，並繳交相關之成績證明文件影本。
2. 二吋半身正面照片二張(請書寫姓名及科班別，一張黏貼於甄審申請表上，一張夾於該表右上角)。
3.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正反面影本(個人所具備之教師證書請全數附寄)。
5. 在職證明正本(報名輔導班者，如現擔任校長、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輔導教師或導師一職，請一併於在職證明中敘明)。**(不接受聘書)**
6. 住宿申請表(如附表三)，不申請住宿者免附。

五、本中心將彙整相關名單與資料後，再行通知是否錄取及繳費。

目前 103 年第一階段(暑期)預計開課的科目如下：

◆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主修專長班**

階段別	科目	學分數
第一階段(103 年度暑期)	親職教育	3
	家庭生活教育概論	2
	童軍教育	2
	諮商理論與技術(上)	2
	諮商理論與技術(下)	2
	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課程設計與實施	2

◆ 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班

階 段 別	科 目	學 分 數
第一階段 (103 年度暑期)	諮商理論與技術 (上)	2
	諮商理論與技術 (下)	2
	輔導原理與實務	2
	學校輔導工作	2
	生涯輔導	2
	危機處理	3